

摸底排查情况报告(优秀5篇)

“报告”使用范围很广，按照上级部署或工作计划，每完成一项任务，一般都要向上级写报告，反映工作中的基本情况、工作中取得的经验教训、存在的问题以及今后工作设想等，以取得上级领导部门的指导。报告帮助人们了解特定问题或情况，并提供解决方案或建议。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报告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摸底排查情况报告篇一

当前，肥西县花岗镇正处于“大建设、大发展、大跨越”时期，由于大拆迁和土地流转，外出打工人员将近3万人，据统计，今年留守儿童也由原来的361人增加到567人。为进一步促进留守儿童健康成长，加强留守儿童管理，今年，肥西县花岗镇多措并举，开展留守儿童关爱工作。

加强组织领导、建立网格责任机制。镇分工联系村(社区)干部，各村(社区)干部分片包保，具体落实留守儿童关爱工作。加强排查摸底、完善留守儿童信息册。以文明创建走村访户宣传为契机，对下辖30个村(社区)的留守儿童开展调查摸底排查和登记工作。对留守儿童、临时监护人、就读学校、务工父母联系电话、主要需求等情况登记造册，制定联系卡，实行动态管理，进一步夯实关爱留守儿童的工作基础，确保不让一名留守儿童漏登。

加强宣传教育，发挥镇关工委牵头作用。针对大部分留守儿童缺失关爱，缺乏心理辅导老师的情况，由镇关工委牵头，建立“留守儿童之家”，组织退休老师、妇女干部、大学生志愿者对各村(社区)的留守儿童开展专门心理健康辅导培训，使他们掌握相关的心理知识和沟通技巧，培养留守儿童自立、自强、自信、活泼的良好思想品德和行为习惯;同时，邀请镇司法所定期在学校开展法制知识进校园活动，增强留守儿童

的法制观念。

加强帮扶措施。建立党员、村(社区)干部、志愿者“一帮一”、“一帮多”的帮扶机制，定期进行走访，了解生活及思想状况，解决其实际困难;与此同时，充分利用三八妇女节、儿童节、春节等节假日的特殊时机，为孩子送去作业本、书包、书籍等学习生活用品，把帮扶措施落到实处。

加强关爱力度、减少留守现象。镇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会、妇联、卫计等部门联合，立足本地市场和本地企业的用工需要，有针对性的开展免费创业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让更多的外出务工人员就近就业。同时，对自主创业的返乡人员开辟绿色通道，在工商登记注册、用水用电、税费减免、金融信贷等方面予以扶持，并对创业过程中可能会出现的企业管埋、宣传推广等方面问题，提供相关的政策指导和技术支持，从根本上解决留守儿童生活、教育问题。

摸底排查情况报告篇二

一是精心组织。按照政府主导、民政牵头、部门分工的原则，统一部署全镇农村留守儿童摸底排查工作，成立了工作小组，明确镇村各级工作人员职责，村委会负责对所在区域的留守人员的信息摸底、采集和上报、并做到全面摸底排查，确保信息真实无误。二是建档立卡。采取集中、全面、深入、细致排查，彻底查清农村留守儿童的数量、就学情况、家庭情况、父母务工地点、受委托监护人基本情况等，收集全镇各村留守儿童信息，建立留守儿童档案，做好建档立卡工作。三是健全机制。健全完善政府、家庭、社会三位一体的关爱服务体系。高度重视关爱农村留守儿童此项工作，积极宣传，加大人力、物力、财力的投入，强化落实，积极为农村留守儿童构建美好未来。

摸排排查情况报告篇三

为切实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妇女、老人关爱保护工作，巢湖市高度重视，加强部门联动，积极部署开展摸排排查工作。巢湖市政府下发《关于开展农村留守儿童摸排排查工作的通知》，明确此次摸排排查的'总体目标、排查对象、排查内容、工作机制、实施步骤、工作要求等。通知要求按属地管理原则，各乡镇、街道以村(居)为单位，全面做好农村留守儿童排查工作，精确登记，建档到人，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工作任务，确保不留死角、不漏一人、不走过场。民政、教体、公安负责指导、督查，定期调度进展情况，确保摸排排查工作高质量全面完成。

通过摸排排查，全面、清晰地掌握农村留守儿童基本信息，建立农村留守儿童信息库，为细化完善关爱保护措施、加强关爱服务力量调配和资源整合提供基础数据支持，切实提升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实效。

摸排排查情况报告篇四

一是加强宣传，充分认识关爱留守儿童保护工作的重要性。梓潼县是劳务输出大县，留守儿童现象比较突出。县民政局通过多次召开专题会议、与县公安局、县妇联等4部门联合发文《关于开展农村留守儿童摸排排查工作的通知》(梓民发[2016]45号)、上门入户走访等方式开展宣传，在全社会积极营造关爱留守儿童的良好氛围，确保农村留守儿童得到妥善监护照料和更好的关爱保护。

二是强化责任、务求摸排排查精准。积极向上级汇报，争取工作的主动性，明确县政府、乡镇人民政府、村(居)委会职责，建立翔实完备的留守儿童、留守老人和留守妇女信息台帐，实行动态管理，通过党员干部上门家访、驻村干部深入探访、社会工作者随访等级多种方式进行核查，确保留守三类人员得到关爱和保护。截止目前，全县留守儿童、留守老

人和留守妇女的摸排排查工作已收集留守儿童信息5500条，留守老人信息2800条，留守妇女信息1700条。

三是强化执纪监督，确保留守儿童排查摸底调查工作顺利完成。县民政局、县公安局、县妇联、团县委将根据留守儿童排查摸底调查方案，认真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对工作开展不力、弄虚作假、走形式等行为严肃查处，确保全县留守儿童摸排排查工作有序开展。

摸排排查情况报告篇五

日前发布的《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外出务工人员要尽量携带未成年子女共同生活，或父母一方留家照料，暂不具备条件的应当委托有监护能力的亲属或其他成年人代为监护，不得让不满16周岁的儿童脱离监护人单独居住生活或交由无监护能力的一方共同生活。

意见明确指出，在以下6类情形下，应对留守儿童另行指定监护人。其中包括：监护人性侵害、出卖、遗弃、虐待、暴力伤害农村留守儿童导致其身心健康严重损害的；将留守儿童置于无人监管和照看状态导致其面临危险且经教育不改的；拒不履行监护职责6个月以上导致留守儿童流离失所或者生活无着的；有吸毒、赌博、长期酗酒等恶习无法正确履行监护职责或者因服刑等原因无法履行监护职责，且拒绝将监护职责部分或者全部委托给他人，致使农村留守儿童处于困境或者危险状态的；胁迫、诱骗、利用农村留守儿童乞讨，经公安机关和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等部门3次以上批评教育拒不改正，严重影响农村留守儿童正常生活和学习的；教唆、利用农村留守儿童实施违法犯罪行为，情节恶劣的。